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徐汇区天平路街道以“一梯一方案,一栋一啃硬”的韧劲,“产出”历史文化风貌区首个加梯全覆盖小区 聚焦“较难”合力“破难”,推动衡复风貌区“老房加梯”

■本报记者 顾一琼 周辰

老房加梯难,位于历史文化风貌区的老房要加梯,难上加难。

楼栋彼此间距小,地下管网密布,历史保护、文物保护建筑众多……在这儿为老房加梯,可能需要巧妙绕过一排行道树,要避让废弃的地下涵洞,要“挪”开一个化粪池,甚至要“原拆原建”一户居民家门口的非机动车车棚……

“只要居民有需要、有诉求,再难也要上。”今年以来,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徐汇区天平路街道在党建引领下,统筹各方资源和力量组建工作专班,发力推动历史文化风貌区老房加梯工作。以“一梯一方案,一栋一啃硬”的韧劲,想方设法破解难题。近日,高安路50弄4号、5号楼电梯加装迎来竣工,该小区成为衡复历史文化风貌区内首个实现“整建制”加梯的老旧小区。年底,复兴中路1333弄等小区也将实现加梯“全覆盖”。

梧桐树下,永不拓宽的马路边,越来越多老宅内的生活将从“想想就很好”落脚为居民心尖上真切的便利度和满满的获得感。

底楼的高阿姨起初断然拒绝。

但,这是两楼实现加梯的唯一希望——康平路95号,内有三栋自然楼栋,据此前评估,两楼成了唯一有可能加梯的“独苗”。楼内居民意愿近百分之百,“怎么加”成了最难的一道坎。小区内唯一通道“七扭八拐”,工程车进不了场;若借由隔壁小区吊装物料,找不到足够长的吊臂,也缺乏安全保障。唯一的可能是,将建材“化整为散”借道一墙之隔的衡山宾馆运动场地,再经由高阿姨家天井运进小区,进行施工。

高阿姨的首肯,成了能否加梯的关键。在专班工作组协调下,居委会和业委会陪着高阿姨一家参观小区内成功加梯的楼栋,实地考察施工方在建工程;先后召开数十场讨论会,把所有可能及问题摊开,邀请居民代表一起商讨对策。由此逐渐打消了高阿姨关于噪音、安全等方面疑虑,她最终点头答应。

为不辜负高阿姨这份宝贵心意,施工过程中,专班工作组及小区居民自发形成志愿力量,紧盯施工每个环节。历时7个月,前不久,高阿姨家“敞”了大半年的天井门终于关上了,整个楼栋也收获了一台满载和气与喜气的电梯。

在街道加梯惠民指导站梳理下,这些数据进一步“生成”为加梯计划表——共有303个门洞,其中56个门洞适合加装电梯,112个因受制于种种因素被列为“较难加梯”。先天的“较难”,挡不住居民的期盼,排摸中,这些“较难”楼栋内的居民,对于加梯同样热盼,部分楼栋在相关意愿征询中,居民同意率近百分之百。

“不能让先天的‘较难’,辜负了这个百分之百。”天平路街道党工委书记曲文倩这样看。实践中,街道党工委抽调管理办、房管所、加梯惠民指导站等组建起加梯工作专班,聚焦“较难”合力“破难”。

以最先实现加梯全覆盖的高安路50弄为例,小区内共有3幢多层住宅楼,其中一栋3号楼早于两年前就成功加梯,另两栋则卡在“居民意见不统一”。今年以来,加梯专班联手居委会、业委会挨家挨户上门做工作,最终以“一楼楼一方案”征得居民同意,正式启动加梯。

居民们比选各种方案,从代建公司、施工方、监理方到电梯型号等,最终选定了3号楼的“同款”。“看得见摸得着,比来比去,最好的就在身边。小区3台电梯同款,也有利于统一管理和运营维护”。

即将全面竣工,业委会副主任张妙德喜不自胜:“这些天来参观来‘取经’的附近居民越来越多。”

绕过24米高杉树“搭积木”,过关难过关过

正对上海交响乐团音乐厅,左右两侧



高安路50弄小区即将成为衡复风貌区内首个实现“整建制”加梯的老旧小区。本报记者 周辰摄

各是保护建筑黑石公寓、克莱门公寓。复兴中路1333弄小区,就这样被困于历史保护建筑围合成的风貌保护街区之中。

该小区总共有六幢楼,却有6个门洞。与周边风貌相投契,且不影响两旁保护建筑——这是1333弄老房加梯中的“难”。

虽说是6个门洞同时加梯,且以预制件的形式现场拼装,但项目工程师张青山掰着手指历数“搭积木”的“难”。

小区内道路呈简单L字形,但这片上世纪80年代建成的小区内外,恣意生长的树木及各类便民设施都成了影响工程的临时“卡点”。

为了让大部件顺利进小区,天平路街道协调徐汇区绿化部门修剪了门口一棵悬铃木;探测和挖基坑过程中,为了不影响到地下散布着的电力井、化粪池、涵洞,又与设计方沟通重置压桩位置和深度;还将“原拆原建”小区内非机动车车棚等便民设施。

特别是吊装搭建预制电梯部件时,为了不影响到围墙边一排生长多年、个头超过24米高的杉树,施工方启用超高吊臂车,将预制件从杉树顶上绕过,再一块块下降拼装。

小区业委会主任仇蕴雯总在工地上兜兜转转,看着电梯一台台“搭”起来,尽管整日灰头土脸,她心里却透着甜:“里弄里侧的三台‘搭’好,外侧这三台也快!”

把所有问题摊开,将不可能化作可能

楼栋加梯所涉大小建材材料都要从自家天井“穿堂而过”?

“这怎么行!”家住康平路95号丙楼

“不能让客观的‘较难’,辜负了百分之百”

天平路街道所辖2.68平方公里内,共有1366幢楼栋,其中历史保护建筑113处,且有17条永不拓宽的马路。

为何有的自闭症孩子智力正常?上海科学家找到全新风险基因 “星星的孩子”解开“心锁”或有新招

本报讯(记者许琦敏)自闭症患儿被称为“星星的孩子”,他们中有的智力发育迟缓,有的却智力正常,甚至有禀赋超凡人。这背后的致病机理究竟是什么?最近,上海科学家与医生联手解开了谜团,论文在线发表在《细胞》杂志上。

自闭症是一种在婴幼儿时期发病的神经发育性疾病,其核心症状为社交障碍和重复刻板行为。近年来,世界各国自闭症患病率逐年升高,引发社会各界广泛关注。

尽管大部分自闭症患儿同时伴随智力发育迟缓,但一部分患儿只具有自闭症核心症状,智力发育正常,被称为“高功能自闭症儿童”。目前,科学家对高功能自闭症是否存在核心症状所特有的遗传基因和神经环路缺乏研究。

2017年,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九子龙团队,在一项针对超过700个自闭症核心家系的全外显子组二代测序项目中,发现一个发育商较高、不具有智力发育迟缓的自闭症患儿。该患儿仅在一个名为SENPI1的基因上,携带了一个杂合新发突变,该突变导致患儿SENPI1基因半剂量不足。“一般来说,人的基因在染色体上总是一对一对地存在,也就是说每个基因都有两份。”九子龙解释,如果其中一个发生突变,结果就会使原本可实现的功能“打对折”,比如某种蛋白的产量减半,这就是“半剂量不足”。

九子龙介绍,他们与上海交通大学附属新华医院李斐团队、上海交通大学基础医学院程金科团队联手,不断深入,逐步揭开了高功能自闭症基因致病机理的“冰山一角”。

研究团队结合多种动物行为学实验发现,

SENPI1杂合小鼠具有社交记忆障碍和重复刻板行为的自闭症核心症状,但不具有认知障碍和空间记忆障碍等症状。深入研究发现,SENPI1杂合小鼠的大脑皮层特异性地出现了GABA能中间神经元数量增多、锥体神经元抑制性突触增多,但兴奋性突触减少等表型。

九子龙实验室助理研究员杨侃与青年画家邱永智共同创作了一幅国画,形象展示了这一深奥的机理:中国式扇形拱门很像压后皮层,苏式园林假山也与大脑相像,未开放的腊梅花苞则代表未成熟的树突棘,开放的梅花代表成熟的树突棘。当SENPI1基因剂量不足时,就像这棵树干被劈开一半的腊梅,本该怒放的花朵大量停留在了花骨朵阶段。而且,当SENPI1基因剂量不足时,大脑皮层变厚,就像劈开一半的腊梅旁边变大的假山。同时,这些表型与社交记忆受损相关,就像画中正常小猫会相互打闹嬉戏,而SENPI1基因剂量不足的小猫,无法与伙伴社交互动。

利用病毒立体定位注射技术,研究团队结合动物行为学实验发现,在压后皮层脑区回补SENPI1蛋白或FMRF蛋白,能有效改善SENPI1杂合小鼠自闭症核心症状,这为自闭症药物研发提供了新方向。

该研究首次报道了SENPI1作为全新自闭症风险基因,在压后皮层脑区调控自闭症核心症状的分子机制,为深入理解哺乳动物社交行为的遗传基础提供了重要证据,为进一步干预和改善自闭症核心症状提供了全新思路。

“随着自闭症核心家系的全外显子组二代测序项目接近尾声,一定会更多更多的高功能自闭症风险基因浮出水面。”九子龙表示,将来会有一系列发现来揭开高功能自闭症的神秘面纱。



杨侃与邱永智共同创作了一幅国画,形象展示了SENPI1基因突变引发自闭症的分子机制。画中正常小猫会相互打闹嬉戏,而SENPI1基因剂量不足的小猫,无法与伙伴社交互动。

为《民法典》提供专家意见,对民生关切积极建言献策

金可可:用爱较真的态度做有益百姓的事

■本报记者 占悦

“我是一个爱较真的人。”上海市人大代表、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学院院长、民革成员金可可这样自我评价。

作为专家学者,他率领团队为制定《民法典》提供学科意见,并在普法过程中担当宣讲员,让这部法典走入百姓生活;作为民革成员,他积极投身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为上海城市发展贡献力量;作为市人大代表,他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与法律实践为民生关切建言献策。三年来,他提交了23份书面建议,不少被相关部门采纳。

金可可认真履职,并结合专业特长积极建言献策、提供社会服务,近日获2021年上海市统一战线(工作)先进个人。

对所有涉及百姓的条款多几分仔细

去年5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

告中国“民法典时代”正式到来。民法典诞生记,也包含了金可可的“一项”。

从2014年起,金可可多次受邀参与中国法学会、全国人大法工委民法室等组织的“总则编”“合同编”“物权编”专家座谈会,代表上海民法学界发声。他所领衔的华东政法大学民法团队,应邀分别就《民法典》各编向立法机关提供学科书面意见。

面对规定或表述不妥的条文,他据理力争,反复列出事实与依据,每次开会讨论颇为“激烈”。“对所有条款都要保持敬畏心,对所有涉及百姓的内容更要多几分仔细。”金可可说道。他还主动加入上海市民法典宣讲团,深入政府部门、司法机关、律师事务所、企事业单位等开展了100余场宣讲。他率领华东政法大学民法团队摄制专题片“民法典系列讲座20讲”,每一讲的观众逾7万人次。

发挥专长特长提出“更有生命力”的建议

自2012年当选市人大代表以来,金

可可每年参会履职都“有话说”。

2018至2021年,金可可向市人大提交23份书面建议,不少已获采纳。对他而言,最有成就感的,当属《关于完善印刷服务政府采购的建议》得以落地。他说,曾看到一位白发苍苍的老教授,走了很远到指定文印店复印材料,为了报销还要走校内的政府采购审批流程,来回奔波不说,手续繁琐累人。为了给高校教师提供便利,他的建议获采纳,10万元以下的复印费用报销不再需要走政府采购流程。“后来不少同事找到我表达感谢,那一刻我觉得自己的建议值了。”

发挥专长特长、亮出鲜明观点,这是金可可这些年来一直坚持的准则。自2018年起,金可可担任民革中央妇青委委员,他提交了10多份书面建议,有两份被民革中央采纳。他所有的建议都来自于高立意与高专业度,未来更是会坚持关注民生,尽力多做有益于人民群众的事情。金可可坚信:“坚持做对的事情,才能让自己的建议更有生命力。”

■本报记者 储舒婷

从停车、买菜到吃饭,在日常生活消费场景中,一些商家时常发起在线促销打折。不少年轻消费者热衷于获取这些福利,有人就专注于搜集各类优惠信息,通过获得优惠券或专属邀请码等,在付款时抵用部分金额,获取较大的折扣或在下单后获得部分返利。这种行为,被不少网友形象地称为“薅羊毛”。

近期,各地发生了多起年轻人因“薅羊毛”把自己“薅”进了看守所的事件。有白领只花1毛钱停车被判刑,某大学生“薅”肯德基免费快餐被判刑……这些案件都引发了关注与讨论。

“薅羊毛”究竟是怎样一种行为?为何有些“薅羊毛”行为违法?普通消费者还能安心地享受合理的折扣吗?多位法律界专家提醒,对于合法的“薅羊毛”行为和触及法律红线的行为,消费者一定要有“界限”意识。简言之,消费者以个人消费为目的,使用自己真实信息进行真实交易,那么完全不必担心违法。反之,如果涉及非法使用他人信息或虚假信息,恶意获取商家优惠套取现金利润,则可能涉及诈骗等犯罪。

只想占小便宜,怎么就触犯了法律?

对不少精打细算的网生代来说,“薅羊毛”可以省钱,乐趣不少。但是,从近期发生的一些案件来看,一些人因贪小便宜的举动,最终给自己惹下不小的麻烦。

比如,上海有百余名车主不久前就因为停车推上了事。原本停车一小时市场价收费为10元,而不少车主得知,在使用某App提供的虚拟账号后,停一次车只要1—2毛钱。因为“薅停车场羊毛”,120多名车主中有近30名因涉嫌金额超5000元,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近百人在经与商场协商后,按非法所得的双倍付出赔偿。此外,该App开发者也被批捕。

那么,“薅羊毛”和违法犯罪之间的界限究竟在哪里?上海政法学院副教授杨彤丹介绍,最关键的一点是,消费者是否存在虚构事实、隐瞒真实信息进行交易,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并达到一定数额。她指出,不少人法律意识淡薄,存在认识误区,因此从占小便宜变成了新型诈骗。

比如,大学生徐某利用肯德基App和微信端之间数据不同步的漏洞,骗取兑换券或取餐码售予他人牟利,并将诈骗方法传授给同学,给百胜公司造成20余万元的损失。最终,徐某等五人因犯诈骗罪、传授犯罪方法罪被判有期徒刑两年六个月至一年三个月不等并处罚金的刑罚。

“薅羊毛”的合法界限在哪里?

一般来说,最常见的“薅羊毛”行为主要有两类:利用平台的活动规则获得一定优惠;利用平台的系统漏洞获利。

华东政法大学副教授钟刚告诉记者,在现实的消费场景中,后者更容易触碰法律红线。最常见的几种情况包括:用户偶尔利用平台漏洞捡漏;明知有漏洞却依旧多次“薅羊毛”;通过假冒身份、虚假注册、修改软件等非法手段非法获利等。

钟刚说,在上述几种情况中,前两种行为由于情节轻微尚不构成刑事犯罪,可以依据民法典关于民事法律行为效力和不当得利的规定处理。而最后一种情况,衍生出了专业“刷单”、虚假交易、骗取平台补贴等行为,以非法占有他人财产为目的,隐瞒真相获取数额较大财物的行为,可能触犯刑法,涉嫌刑事犯罪。

那么,普通消费者如果使用自己的小号、父母的账号等多“薅”几次“羊毛”,会不会也涉嫌违法呢?钟刚解释说,消费者只要使用真实的个人信息,获取应有的商家优惠,且没有非法占有他人财物的主观恶意,该行为并不违法。

“双赢”活动若演变为纠纷该怎么办?

其实,合理规则下的“薅羊毛”本是双赢,商家以此吸引新用户,消费者也得到了实惠。“不过,一旦有一方不遵守规则,也很容易引发纠纷。”杨彤丹举例说,有人参与网上“秒杀”茅台酒并成功下单后,却被商家在后台取消了订单。消费者不服并向法院提起诉讼,最终其诉求得到了法律的支持。

可见,无论是消费者还是商家,如果因为“薅羊毛”蒙受了损失,都可以寻求法律的帮助。

对此,钟刚作了进一步解释。对商家来说,发现自己被“薅羊毛”后,可以先与消费者协商,向消费者说明情况,由消费者自行撤回订单,商家将货款退还。如果消费者不同意撤回,商家因此难以承受巨大损失的,可以向法院起诉或者提前达成明确的仲裁协议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果消费者‘薅羊毛’的行为涉嫌犯罪且金额较大的,商家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警。”

他同时指出,当消费者认为自身权益被侵害时,也可以选择与经营者协商和解、请求消费者协会调解、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提请仲裁机构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解决纠纷。

消费时莫热衷『薅羊毛』,法律红线千万不能碰



上海市人大代表、华东政法大学法律学院院长、民革成员金可可近日获2021年上海市统一战线(工作)先进个人。